

证券代码：301202

证券简称：朗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1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通过深交所系统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1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82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0,462,0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23,972,839.54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756,489,160.46元，主承销商国投证券于2023年6月3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3年6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8290号）。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0,462,000.00元，发行费用总额为人民币137,069,167.83元（不含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43,392,832.17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27,257,125.6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 号	项 目	金 额
1	募集资金净额[注]	743,392,832.17
2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64,089,174.02
3	减：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金额	527,191,293.70
4	减：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	0.00
5	减：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466,500.12
6	加：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611,261.34
7=1-2-3-4-5+6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7,257,125.67
8=4+7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结余	127,257,125.67

[注]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756,489,160.46元与募集资金净额743,392,832.17元的差异系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与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1、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投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用于“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A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公司、宁波朗威网络能源有限公司、国投证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3、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计划使用总额不超过 37,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3,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与浦发银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4、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用于“数据中心机柜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公司、宁波朗威网络能源有限公司、国投证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合称《监管协议》）。

《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309006216015003000566	募集资金专户	94,512,654.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309006216015003026793	募集资金专户	32,744,471.35
合 计			127,257,125.6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建生产智能化机柜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冯梦龙大道 33 号”。

2、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之“年产 130 套模块化数据中心新一代结构机架项目”整体变更为“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A 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对变更后的募投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建设。实施主体由“宁波朗威电子机械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朗威网络能源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二路 112 号”变更为“宁波前湾新区北部工业板块 01-20b 地块”；实施方式由“自有土地及厂房建设实施”变更为“新购置的地块自建厂房”。

3、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以自有资金补足并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之“数据中心机柜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自有资金补足并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实施主体由“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朗威网络能源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相城区黄埭镇住友电装路 33 号”变更为“宁波前湾新区银湾东路 368 号”。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64,089,174.02 元。置换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8507 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52,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3,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37,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3,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为 112.16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鉴于“新建生产智能化机柜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自有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实际节余募集资金 4,546.65 万元已转入一般银行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339.2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36,586.87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970 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97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8%。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 130 套模块化数据中心新一代结构机架项目”整体变更为“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A 项目”，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4,646.87 万元对变更后的募投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建设。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超募资金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4 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年1-6月

编制单位：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339.2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53.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28.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755.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16%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生产智能化机柜项目	否	17,500.00	17,500.00	-	13,348.29	76.28	2025年12月	759.17	否	否
年产130套模块化数据中 心新一代结构机架 项目	是	12,755.43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 A项目	是	-	27,402.30 ^[注1]	7,066.01	19,372.51	70.7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据中心机柜系统研发中 心建设项目	否	4,496.98	4,496.98	1,387.54	1,467.01	32.62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	3,000.30 ^[注2]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752.41	52,399.28	8,453.55	37,188.11	70.97				
超募资金投向：										
1、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	21,940.00	21,940.00	-	9,499.94	43.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			-	12,440.00	56.7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	14,646.87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二(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A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系原募投项目“年产130套模块化数据中心新一代结构机架项目”的专项募集资金12,755.43万元以及公司剩余的超募资金14,646.87万元（均不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注2]截至本报告期末，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3,000.30万元，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多0.30万元，系补充流动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6年1-6月

编制单位：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A项目	年产130套模块化数据中心新一代结构机架项目	27,402.30	7,066.01	19,372.51	70.7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402.30	7,066.01	19,372.51	70.7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受原有厂房设计限制，无法进行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的产品的生产，公司需寻找新的场地重新建造厂房和产线；另一方面，由于公司原募投项目产能规划过小，难以满足公司现有市场需求。公司原募投项目设计于2022年，基于公司当时的市场需求进行设计，原募投项目产能规划过小，随着下游需求快速增长，原募投项目产能规模已无法满足下游的市场需求，因此公司拟在涵盖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的基础上，对原募投项目的产能规模进行扩大、所生产的产品种类、规格进行优化调整和增加丰富，整体上将其变更为“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A项目”。 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130套模块化数据中心新一代结构机架项目”整体变更为“预制化模块（数据中心）A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对变更后的募投项目进行追加投资建设。 3、信息披露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